

## 韓國語文學系 輔系科目表 〔適用對象：核准為自 102 學年度起修讀之擴大輔系生〕

科目名稱	學分	修別	開課狀態		抵免科目/學分 (可替代科目)	先修科目/學分	備註
			另行 開課	隨系 附修			
韓語正音	1	必	V				
初級韓國語	6	必	V		大學外文(一)：韓語 大學外文(二)：韓語		
中級韓國語	6	必	V			初級韓國語/6 學分	
韓語語法(1)	2	必	V			初級韓國語/6 學分	
韓語語法(2)	2	必	V			韓語語法(1)	
高級韓國語	6	選	V			初級韓國語/6 學分、 中級韓國語/6 學分	
韓語口語訓練(一)	6	選	V			初級韓國語/6 學分	
應修總學分：27 學分(必修 17 學分 + 上述選修課程或韓文系選修課程任選 10 學分)							
修課規定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階梯式課程受擋修之限制。</li> <li>2. 修習抵免科目而未達最低學分者，須選修表列科目補足之。</li> <li>3. 輔系學生應修習專為擴大輔系生另行開課之必修、選修課程。</li> <li>4. 非上列之選修科目，方得選習本系所開設之課程，隨班附讀。</li> </ol>							

聯絡電話：校內分機 62311